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pec Shanghai Petrochemical Company Limited

中國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3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的披露義務而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徐海燕

中國，上海，2026年8月19日

於本公告刊登日，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郭曉軍、鹿志勇、杜軍及黃翔宇；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齊國禎、秦朝暉(職工董事)；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穎、周興貴、劉浩及蔣霞。

证券代码：600688

证券简称：上海石化

公告编号：临 2026-034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

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石化财务公司”）本着存取自由的原则，通过中石化财务公司金融平台，办理贷款、代为收付款、贴现、结算、委托贷款及其他金融业务，有关业务已纳入公司与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的金融服务持续关联交易中。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要求，通过查验中石化财务公司《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等证件资料，并审阅中石化财务公司的定期财务报告，对中石化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结合公司实际业务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中石化财务公司基本情况

（一）中石化财务公司基本信息

中石化财务公司是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由原中国石化总公司独家发起，于 1988 年 7 月 8 日正式成立。中石化财务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刘汝东，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3 亿元，其后经过 7 次增资，现注册资本为 180 亿元。中石化财务公司总部设在北京，设有上海、南京、广州、山东、郑州、武汉、成都、新疆、天津等 9 家分公司。业务范围为：吸收成员单位存款；办理成员单位贷款；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从事同业拆借；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办理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和消费信贷；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从事套期保值类衍生产品交易，交易品种仅限于由客户发起的人民币外汇远期代客交易。

（二）中石化财务公司股东名称、出资金额和出资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918,000	51
2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882,000	49

二、 中石化财务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根据对中石化财务公司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未发现与财务报表相关的资金、信贷、稽核、信息管理等方面的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

经评估，公司认为中石化财务公司 2026 年上半年风险管理制度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完善，执行有效。在资金管理方面中石化财务公司较好地控制了资金流转风险；在信贷业务方面中石化财务公司建立了相应的信贷业务风险控制程序，整体风险控制在合理的水平。

三、中石化财务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

（一）中石化财务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1,375,630	18,940,116
负债总额	17,790,576	15,322,201
净资产	3,585,054	3,617,915
资产负债率	83.23%	80.90%
	2026 年上半年	2025 年上半年
营业收入	216,314	254,737
净利润	105,058	111,735

（二）中石化财务公司管理情况

经查验，中石化财务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和国家有关金融法规、条例以及公司章程规范经营行为，加强内部管理。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中石化财务公司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7.38 亿元，存放同业 239.80 亿元，吸收存款 1,748.18 亿元；实现利息收入 19.55 亿元，实现利润总额 13.74 亿元，实现税后净利润 10.51 亿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中石化财务公司经营状况良好，稳步发展。

（三）中石化财务公司监管指标

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中石化财务公司的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规定要求。

	财务公司对应指标	监管要求
资本充足率	15.08%	≥10.5%
流动性比例	72.35%	≥25%
贷款余额/存款余额与实收资本之和	68.64%	≤80%
集团外负债总额/资本净额	0%	≤100%
票据承兑余额/资产总额	10.14%	≤15%
票据承兑余额/存放同业余额	90.37%	≤300%
票据承兑和转贴现总额/资本净额	70.34%	≤100%
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存款总额	0.17%	≤10%
投资总额/资本净额	60.96%	≤70%
固定资产净额/资本净额	0.12%	≤20%

四、报告期内公司整体资金收支情况

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41 亿元，同比减少 16.18 亿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4.40 亿元，同比减少 19.18 亿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8.26 亿元，同比增加 28.24 亿元。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为 70.94 亿元，较年初减少 4.58 亿元。

五、报告期内公司在中国石化财务公司存贷情况

报告期内，中石化财务公司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资金结算服务、商业汇票业务，费率标准不高于主要商业银行同类业务收费标准。

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73.03 亿元，其中财务公司余额 0.01 亿元，其余货币资金均存放于外部银行。按照内控制度有关规定，公司对存放于中石化财务公司的资金风险进行了评估，认为在日常运行过程中，公司存放于中石化财务公司资金主要用于保障流动性，均可全额提取使用。通常情

况下，公司在中石化财务公司的资金利率不低于主要商业银行同类同期存款利率，资金余额合理受控。公司无对外投资理财。

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付息债务余额 38.84 亿元，其中中石化财务公司贷款 4 亿元，占比 10.30%；外部银行 34.84 亿元，占比 89.70%。中石化财务公司贷款是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中石化财务公司对公司发放的委托贷款 4 亿元，委托贷款业务未发现异常。

报告期内公司在中石化财务公司授信额度及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度	期末余额	实际发生额
中石化财务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授信业务	323,000	192,501.59	192,501.59

上述的业务往来均按照公司与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执行，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交易发生额及余额均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六、持续风险评估措施

为规范公司与中石化财务公司的关联交易，保证公司在中石化财务公司存款的安全性、流动性，公司制定了《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中国石化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为公司防范资金风险提供了保证。

七、风险评估意见

基于以上分析与判断，公司认为：

- （一）中石化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
- （二）未发现中石化财务公司存在违反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中石化财务公司的资产负债比例符合该办法的要求规定；
- （三）未发现公司与中石化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存在异常，未发现中石化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存在重大风险的情形；

（四）中石化财务公司成立至今严格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之规定经营，中石化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与中石化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金融业务目前风险可控；

（五）公司与中石化财务公司的资金往来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公司在中石化财务公司的资金独立、安全，不存在被占用的风险，符合相关监管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

八、其他说明

无

特此公告。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9日